附件 4

2025 五甲联赛赛风赛纪责任书

为加强对足球比赛的监督和管理，规范各参赛球队的行为，确保五甲联赛公平、公正、健康、和谐、有序地进行，特制定足球比赛《赛风赛纪责任书》。

本责任书由参赛球队签署。各参赛球队领队应作为第一责任人和第一执行人，代表参赛球队签订责任书，并确保在本队落实执行与监督《赛风赛纪责任书》的各项要求和精神，并签订责任书。

球队参赛人员及球队官员应认真学习《赛风赛纪责任书》要求和精神，并签订责任书。

第一章　足球比赛参赛责任书

一、各参赛队要以对赛事和个人高度负责的态度，做好各项工作，确保比赛的顺利进行，特明确各参赛队主要责任如下: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国家体育总局及中国足协以及赛事主办单位的有关规定，遵纪守法、公平竞赛，认真参加每一场比赛。

(二)加强赛风赛纪教育，同心协力，齐抓共管，积极营造良好的赛场氛围。

(三)加强赛区的安保工作，确保赛区各项工作安全、平稳、顺利。

(四)认真组织学习《中国足球协会纪律准则》，教育、管理、监督教练员、运动员和随队工作人员严格遵守竞赛规程、规则，自觉维护体育竞赛的公正性、严肃性、权威性，遵守赛场纪律，服从裁判，文明参赛、文明观赛。在球队内部实行赛风赛纪责任制，确保在比赛期间不发生任何违规违纪行为。

(五)严格防止出现以下行为:

1.导致比赛不公平进行的行贿、受贿行为；

2.违背体育道德的虚假比赛；

3.罢赛、弃赛等不负责任的行为；

4.在运动员资格问题上弄虚作假；

5.服用兴奋剂等违禁药品；

6.攻击裁判员，干扰裁判员工作；

7.不服从判罚，故意拖延比赛时间；

8.对观众有不礼貌的行为；

9.组织，煽动观众干扰比赛；

10.不服从管理，扰乱赛场秩序；

11.打架斗殴或故意伤人；

12.向媒体散布不负责任的言论；

13.其他应给予处罚的行为。

二、根据本责任书规定，参赛队若有违规行为，经查实后，将视情节给予参赛队处罚，处罚参照《中国足球协会纪律准则》进行。

三、各参赛队不签订本责任书的，视为放弃参加本比赛。

四、本责任书一式贰份，签订后生效。主办单位、各参赛队伍各存一份。

第二章　公平竞赛公约

一、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国家体育总局及中国足协和主办单位的相关规定；

二、团结拼搏，积极进取，胜不骄、败不馁，打出风格、打出水平；

三、尊重队友，尊重对方，尊重裁判，尊重观众，遵守比赛纪律；

四、诚实比赛，遵纪守法，遵守比赛规则，保持良好的赛风赛纪；

五、自觉抵制任何形式的“假、赌、黑”等违法乱纪行为，共同创造良好的公平竞赛环境；

六、维护五甲联赛形象，坚决杜绝有损五甲联赛共同利益的行为；

七、参赛球队负责人、教练员、运动员、工作人员要严于律己、率先垂范、以身作则；

八、严格遵守《反兴奋剂管理办法》及体育总局反兴奋剂相关规定，坚决杜绝各类兴奋剂违规行为。

第三章 反兴奋剂公约

一、严格遵守《反兴奋剂条例》、《反兴奋剂规则》等国务院和国家体育总局发布的反兴奋剂相关规定，坚决杜绝各类兴奋剂违规行为。

二、有责任了解何种行为构成兴奋剂违规，以及禁用清单的内容，运动员应对所有进入自己身体的物质负责。

三、不得对运动员施用或企图施用兴奋剂违规的相关物品和行为。

四、不得从事或企图从事任何兴奋剂违规相关物品和行为的交易。

五、不得协助、怂恿、资助、教唆、策划、包庇他人的兴奋剂违规、企图违规。

六、运动员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都有接受兴奋剂检查的可能性，而检查人员无需做任何理由的说明。

为保证兴奋剂检查的质量，国家体育总局反兴奋剂中心和中国足协均实行“事先不通知”的检查。

七、被检查运动员应配合完成相关工作流程，不得逃避检查，不得在收到正式授权人员的通知后，无正当理由地拒绝或未完成检查。

八、运动员所属组织和单位应对检查人员的工作给予大力

协助并提供工作便利。持有国家体育总局反兴奋剂中心、中国足协以及世界反兴奋剂机构(WADA)有效证件的检查人员抵达检查地点时，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阻挠或拖延检查工作。

九、国家体育总局反兴奋剂中心指定上报行踪信息名单中的运动员应通过 ADMS 系统上报行踪信息。报送的行踪信息应准确无误。

十、申请治疗用药豁免的具体程序应严格按照国家体育总局的相关规定执行。

十一、禁止与处于兴奋剂违规禁赛期的任何人员进行体育方面的合作。

十二、不得使用威胁或企图恐吓他人的行为，阻止向管理机构或调查人员善意举报涉嫌兴奋剂违规行为的有关信息。

如违反上述规定情节严重的，可进行加重处罚。

球队及球队参赛人员承诺遵守《赛风赛纪责任书》的各项条款。欢迎社会各界及广大球迷予以监督，如出现违反本公约的行为，愿接受赛事组委会的纪律处罚。

队伍名称：

球队领队签字:

球队参赛人员签字：